

证券代码：834261

证券简称：一诺威

公告编号：2023-063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证券法》、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试行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六条 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	第六条 公司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法定代表人。
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包含三名独立董事。公司设董事长一名、副董事长一名，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。	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，其中包含三名独立董事。公司设董事长一名、可以设副董事长，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进行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，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一诺威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5日